

2019年关于浦发信用卡免还款、信用宝权益产品保障金额调整的最新公告在今日发布，如果大家手里有着浦发信用卡的话，建议卡友们看一看这则公告。该公告主要与持卡人的信用卡还款和信用宝权益产品有关。

浦发银行是在1992年8月28日设立，而在1月9日正式开业，浦发银行的核心价值观念是“笃守诚信、创造卓越”，在金融创新方面有很多成就，而浦发信用卡是浦发银行发行的标准双币Visa信用卡，持卡人可以使用这张信用卡在境内外的2000多万商家商户进行消费，而且有高达50天的免息还款期。所以很多人都有办理浦发信用卡，而今天浦发银行信用卡中心发出最新公告《关于浦发信用卡免还款、信用宝权益产品保障金额调整的公告》，其内容如下：“

我中心免还款、信用宝权益产品将于2019年7月1日进行保障金额调整。为保障您的权益服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免还款权益产品包含：

还款提醒、重疾免还款、意外免还款三项权益，2019年7月1日起该产品中重疾免还款及意外免还款权益的保障金额调整如下，该产品的其他权益内容及收费标准不变。

1、重疾免还款：持卡人在权益服务期间内遭遇意外伤害，并因该意外伤害造成本产品服务条款约定的保障范围内的重大疾病首次发病，或者自持卡人获得被保资格之日起经过约定的90天等待期后，首次发病并被专科医生确诊为本产品服务条款约定的保障范围内的重大疾病，保险公司将承担的保险金额为持卡人首次发病确诊当日零点（以北京时间为准），其名下的所有浦发信用卡主卡及主卡所附带的所有附属卡已产生的最近一期浦发信用卡账单的本期应还款总额的10倍，且最高赔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万元；如上述保险金额不足人民币5000元，则以人民币5000元为准（举例：如持卡人已产生的最近一期浦发信用卡账单本期应还款总额为100元，其10倍金额为1000元，不足5000元，则按5000元赔付）。在符合以上首次发病的条件下，若持卡人在保险期间内，因保险合同所约定的重大疾病身故，保险公司还将向持卡人的法定继承人另行支付慰问津贴人民币10000元。

2、意外免还款：持卡人在权益服务期间内因意外事故导致身故或者残疾，保险公司将承担的保险金额为持卡人截至事故发生当日零点（以北京时间为准），其名下的所有浦发信用卡主卡及主卡所附带的所有附属卡已产生的最近一期浦发信用卡账单的本期应还款总额的10倍（保险承担的具体保障范围和保障金额以本产品服务条款约定为准），且累计最高赔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万元；如上述保险金额不足人

人民币10000元，则以人民币10000元为准（举例：如持卡人已产生的最近一期浦发信用卡账单本期应还款总额为100元，其10倍金额为1000元，不足10000元，则按10000元作为保险金额乘以相应的伤残赔付比例进行赔付）。若持卡人意外身故，保险公司还将向持卡人的法定继承人另行支付慰问津贴人民币10000元。若保险公司在理赔过程中需要对持卡人进行伤残鉴定的，保险公司还将承担该持卡人根据《人身保险伤残评定标准》进行伤残鉴定的费用。

二、2019年7月1日起信用宝权益产品的保障金额调整如下，该产品其他权益内容及收费标准不变。

持卡人在权益服务期间内因意外事故导致身故或者残疾，保险公司将承担的保险金额为持卡人截至事故发生当日零点（以北京时间为准），其名下的所有浦发信用卡主卡及主卡所附带的所有附属卡已产生的最近一期浦发信用卡账单的本期应还款总额的5倍（保险承担的具体保障范围和保障金额以本产品服务条款约定为准），且累计最高赔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万元；如上述保险金额不足人民币10000元，则以人民币10000元为准（举例：如持卡人已产生的最近一期浦发信用卡账单本期应还款总额为100元，其10倍金额为1000元，不足10000元，则按10000元作为保险金额乘以相应的伤残赔付比例进行赔付）。若持卡人意外身故，保险公司还将向持卡人的法定继承人另行支付慰问津贴人民币5000元。若保险公司在理赔过程中需要对持卡人进行伤残鉴定的，保险公司还将承担该持卡人根据《人身保险伤残评定标准》进行伤残鉴定的费用。

2019年6月30日前（含）订购免还款、信用宝权益产品的客户自2019年7月1日起将按照上述权益保障金额享受本权益。 ”